

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6 年 部门(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分单位)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十一、政府采购表

十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6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负责农业、水利、渔业、畜牧、农机、农技、美丽乡村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辅助性事务性工作；

2.负责农村土地纠纷协调、土地确权承包管理、耕地使用权流转、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村级财务管理、农民负担管理、农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管理、家庭农场管理、农民专业合作社管理等具体事务；

3.承担上级下达的农业技术推广项目；

4.负责农产品的质量安全和农业项目管理；

5.负责农村饮用水建设管理和水环境保护等事务性工作；

6.负责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等农业项目工作；

7.负责农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农业产前、产中、产后服务；

8.负责防汛抗旱、灾害应急等事务性工作；

9.负责农民建房登记巡查；

10.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部门预算包括：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本级预算。

纳入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6 年部门(单位)预算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60.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91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27.07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331.72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3.35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预备费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60.05	本年支出合计	460.05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460.05	支 出 总 计	460.05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60.05	460.05	460.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6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大潭办事处	460.05	460.05	460.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6003	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460.05	460.05	460.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合计	460.05	451.05	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91	57.9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91	57.9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61	38.6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30	19.3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07	27.0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7	27.0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07	27.07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1.72	322.72	9.00			
21301	农业农村	331.72	322.72	9.00			
2130104	事业运行	331.72	322.72	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35	43.3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35	43.3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51	36.51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84	6.84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60.05	一、本年支出	460.0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0.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9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27.07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331.72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3.35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460.05	支 出 总 计	460.05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 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0.05	451.05	438.89	12.16	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91	57.91	57.91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7.91	57.91	57.91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61	38.61	38.61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30	19.30	19.3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07	27.07	27.07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7	27.07	27.07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7.07	27.07	27.07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1.72	322.72	310.56	12.16	9.00
21301	农业农村	331.72	322.72	310.56	12.16	9.00
2130104	事业运行	331.72	322.72	310.56	12.16	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35	43.35	43.35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35	43.35	43.35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6.51	36.51	36.51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84	6.84	6.84	0.00	0.00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单位：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60.05	451.05	438.89	12.16	9.00
136	武汉市黄陂区 人民政府大潭 办事处	460.05	451.05	438.89	12.16	9.00
136003	武汉长江新 区大潭办事处 现代农业发展 服务中心	460.05	451.05	438.89	12.16	9.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51.05	438.89	12.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8.89	438.89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7.29	87.29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7.79	17.79	0.00
30103	奖金	152.00	152.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4.71	54.7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38.61	38.61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30	19.3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47	26.47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2	2.7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51	36.51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9	3.49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6	0.00	12.16
30201	办公费	7.75	0.00	7.75
30226	劳务费	0.63	0.00	0.63
30228	工会经费	3.78	0.00	3.78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6	武汉市黄陂区人民政府大潭办事处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6003	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6 26136T 000000 103	事业运行工作经费	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1. 政府采购表

部门/单位：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元)	其中面向微小企业(元)

注：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6 年度没有安排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表 12.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日期:

2026 年度

单位: 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填报人	方国辉	联系电话	13971549448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4年	2025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460.05	100.00%	122.68	373.8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0.00%		
		合计	460.05	100.00%	122.68	373.83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438.89	95.40%	109.51	353.67
		运转类项目支出	12.16	2.64%	3.17	10.16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9.00	1.96%	10.00	10.00
		合计	460.05	100.00%	122.68	373.83
部门职能概述	<p>1. 负责农业、水利、渔业、畜牧、农机、农技、美丽乡村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辅助性事务性工作；</p> <p>2. 负责农村土地纠纷协调、土地确权承包管理、耕地使用权流转、农村集体“三资”管理、村级财务管理、农民负担管理、农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管理、家庭农场管理、农民专业合作社管理等具体事务；</p> <p>3. 承担上级下达的农业技术推广项目；4. 负责农产品的质量安全和农业项目管理；</p> <p>5. 负责农村饮用水建设管理和水环境保护等事务性工作；6. 负责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等农业项目工作；</p> <p>7. 负责农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农业产前、产中、产后服务；8. 负责防汛抗旱、灾害应急等事务性工作；9. 负责农民建房登记巡查；10. 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p>					
年度工作任务	1. 土地承包管理 2.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3. 农村产业经营管理。4. “三资”清查工作。					
项目支出情况	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事业运行补助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9.00	9.00	基层部门正常运转经费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6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搞好村级财务管理; 抓好农民负担监督。		目标 1: 保障村级组织正常运转, 管理村级经济和各项社会事业的工作。			
	目标 2: 搞好集体产权制度改革, 促进产业管理		目标 2: 健全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机制促进乡村治理, 构建美丽乡村。			
长期目标 1:	1. 坚持依法科学精细管理, 搞好清产核资、清人分类。;2. 抓好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管理、使用权流转及纠纷调处工作。3. 搞好“三资”清查, 盘活村级资产, 为村集体经济创收。					
长期绩效目标表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符合相关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	100%	部门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村级组织运转正常率	100%	部门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事件办理及时率	100%	部门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保障村级组织基本运转的及时率	100%	部门计划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粮食增产农民增收	明显	部门计划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98%	群众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行政村数量	24个	24个	24个	部门计划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土地承包核查数据	95%	95%	95%	部门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符合相关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	100%	100%	100%	部门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村级组织运转正常率	100%	100%	100%	部门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事件办理及时率	100%	100%	100%	部门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保障村级组织基本运转的及时率	100%	100%	100%	部门计划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粮食增产农民增收	明显	明显	明显	部门计划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98%	98%	98%	群众满意度

表 1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申报日期： 2026.1.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事业运行补助	项目编码	213010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潘志刚	联系电话	027-61917024
单位地址	大潭办事处	邮政编码	430344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p>1. 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了各级政府应当将本级政府的全部收入和支出都纳入预算，办事处的基层运转支出作为政府履行职能的必要保障，需在预算中予以体现和安排，以确保乡政府正常运转和公共服务的提供。</p> <p>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办事处现代农服站在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社会保障等基本公共服务领域承担相应职责，为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提供保障，从而明确了乡政府在相关领域的运转支出责任。</p> <p>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及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使基层治理特别是教育、医疗、治安、水电、公交等公共服务正常运转，确保基层政府能够有效履行职能，为民众提供基本公共服务。</p>		
项目主要内容	保障了大潭办事处现代农服站工作人员的基本权益，是办事处基层运转支出中人员经费的重要政策支撑。使基层治理特别是教育、医疗、治安、水电、公交等公共服务正常运转，确保基层政府能够有效履行职能，为民众提供基本公共服务。		
项目总预算	9	项目当年预算	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无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9.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财政运转经费	1. 村级财务管理；2. 农民负担管理。3. “三资”管理。	劳务费	9.00	部门计划标准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建立稳定长效的基层运转经费保障机制，持续优化办公环境与流程，形成完善的公共服务体系。打造和谐有序乡村社会，重大治安与群体事件发生率趋近于零，乡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年增长率保持在合理区间。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障大潭办事处 24 个行政村正常运行，村民生活满意度达到 98%，全乡经济保持正常增长。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础运转支出节支率	5%	部门计划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村的数量	24 个	部门计划指标
		数量指标	“三资”覆盖率	100%	部门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符合相关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	100%	部门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村级组织运转正常率	100%	部门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保障村级组织基本运转的及时率	100%	部门计划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级组织基本运转的影响率	100%	部门计划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98%	群众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础运转支出节支率	5%	5%	5%	部门计划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村的数量	10个	10个	24个	部门计划指标
		数量指标	“三资”覆盖率	100%	100%	100%	部门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符合相关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	100%	100%	100%	部门计划指标
		质量指标	村级组织运正常率	100%	100%	100%	部门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事件办理及时率	100%	100%	100%	部门计划指标
		时效指标	保障村级组织基本运转的及时率	100%	100%	100%	部门计划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村级组织基本运转的影响率	100%	100%	100%	部门计划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98%	98%	98%	群众满意

第三部分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度

2026 年部门(单位)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2026 年收支总预算 460.0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86.22 万元，增长 23.06%，主要是人员增加和工资提标。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460.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0.05 万元，占 100%。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460.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1.05 万元，占 98.04%；项目支出 9 万元，占 1.9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60.0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60.05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7.9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7.07 万元、农林水支出 331.7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3.35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0.05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460.0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86.22 万元，增长 23.06%，主要是人员增加和工资提标。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451.05 万元，占 98.04%，其中：人员经费 438.89 万元、公用经费 12.16 万元；项目支出 9 万元，占 1.96%。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 57.91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26.74 万元，增加 85.79%，主要是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和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 27.07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3.24 万元，增加 13.6%，主要是人员增加在职基本医疗保险相应增加。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 331.72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48.46 万元，增长 17.11%，主要是基本工资、津贴补贴、部门运转等人员经费增加了。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提租补贴（项）2026 年预算数 43.3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7.78 万元，增加 21.87%，主要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在职和退休人员提租补贴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51.05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438.89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438.89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12.1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工会经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与 2025 年持平，主要是根据八项规定精神要求，压缩不必要“三公”经费支出。具体包括：

1. 本单位当年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2)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 本单位当年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项目支出 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1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农业发展服务中心工作经费项目 9 万元。主要用于文明创建、弥补经管站运转经费的不足等。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 2026 年没有机关运行经费,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事业单位,不涉及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6 年没有安排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排情况

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6 年政府没有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四)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

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6 年没有安排委托业务费支出。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武汉长江新区大潭办事处现代农业发展服务中心没有车辆和专用设备。

2026 年没有新增(减少)国有资产。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年,预算支出460.05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2025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是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和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是人员增加在职基本医疗保险相应增加。

3.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主要是基本工资、津贴补贴、部门运转等人员经费增加了。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提租补贴(项)，主要是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在职和退休人员提租补贴。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

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